关于做好“五一”假期

旅游出行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联防联控机制综发〔2021〕46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（领导小组、指挥部）,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各成员单位:

“五一”假期来临，广大人民群众出游热情高涨，全国预计将迎来旅游出行高峰。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，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切实做好“五一”假期疫情防控工作，维护假日市场安全有序，现提出以下要求。

一、高度重视“五一”假期疫情防控

当前，全球疫情仍在蔓延，我国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压力较大，防控形势严峻复杂。要慎终如始、再接再厉，清醒认识疫情防控的长期性、复杂性和不确定性，切实把思想认识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、厌战情绪、侥幸心理、松劲心态，统筹推进假日旅游出行和疫情防控工作，既要保障人民群众旅游出行安全有序便利，又要做到疫情防控科学精准适度，确保疫情防控工作能够经受住“五一”假期大规模人员流动的“压力测试”，决不能让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前功尽弃。

二、有效防止出现人员聚集

严格落实“限量、预约、错峰”要求，强化旅游预约管理。旅行社和在线旅游企业要落实疫情防控指引，各类公园、风景名胜区等开放式景区景点以及图书馆、博物馆、美术馆等室内场馆要做好预约管理，按照不超过日最大承载量有序接待游客和参观者，坚决防止出入口和核心观景平台等地点人员大量聚集。落实预约消费、佩戴口罩、测量体温等制度，影剧院、游艺厅、网吧等密闭式娱乐休闲场所日接待量不超过日最大承载量。

三、加强交通出行保障

深入研判节假日期间旅游出行等运输需求，指导客运经营者加强运力投放，优化运输组织，强化各种方式衔接，切实提高旅客疏运能力。要按照相关疫情防控指南要求，严格落实客运场站和交通运输工具消毒通风、从业人员防护、旅客测温及信息登记等疫情防控措施。旅客出入客运场站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期间全程佩戴口罩。

四、做好场所通风消毒等工作

密闭空间和室内场所要加强通风换气、清洁消毒。宾馆、酒店、民宿等住宿场所要正确使用空调，做好入住人员登记和健康监测。商场、超市、购物店等要落实经营者摊位日常保洁制度。餐饮单位要落实防控责任，严格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，严格查验进口冷链食品的检验检疫证明、核酸检测证明、消毒证明，不得加工制作无检验检疫证明、核酸检测证明、消毒证明、追溯信息的进口冷链食品。开展环境卫生清洁和通风消毒，倡导公筷制、分餐制，制止餐饮浪费。

五、着力强化疫情监测预警

坚决落实“早发现”、“早报告”要求。假日期间，医疗机构要加强发热病人等就诊人员的核酸检测；交通运输、旅游等经营单位要加强对旅客、游客的健康监测，发现发热、咳嗽等可疑症状者后应当及时向当地卫生健康部门报告，按相关规定和程序转至医疗机构就诊，尽早发现感染者和病例，避免疫情传播。

六、确保疫情快速响应处置

完善快速响应机制，发生疫情后及时启动应急响应，科学划定风险等级区域，按照最小单元精准确定管控范围。要综合运用公共卫生、大数据、智能化手段开展流行病学调查，追踪管理密切接触者，开展风险人群筛查。要加强统筹指挥调度，确保疫情能够及时发现处置，患者能够及时有效救治，争取在最短的时间内控制疫情传播。

七、强化重点人员疫苗接种

进一步突出工作重点，强化精细化管理，有力有序加快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。做好“五一”假期疫苗供应保障，确保群众第2剂次疫苗接种需求，保证疫苗接种连续性；继续加快推进感染风险高和传播风险高的重点人群疫苗接种工作，保持假日期间接种量平稳，接种工作不断档。

八、从严落实外防输入措施

认真评估“五一”假期群众出行带来的疫情防控压力，统筹做好境内人员安全有序流动，严防疫情输入。要加强抗疫国际合作，继续从严从紧落实远端防控措施，充分发挥海关“第一道关口”作用，落实边境地区疫情防控属地责任，有效阻断边境非法出入境小道、便道、渡口。严格落实入境人员闭环管理。做好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工作，落实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疫情防控举措。

九、毫不放松做好假日安全生产工作

加强假日安全生产管理，按照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、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”原则，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、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，针对交通、消防、特种设备、食品卫生、地质灾害、大型群众活动等薄弱环节和重点领域，以及景区、大型商超等重点场所及时开展隐患排查和治理，完善应急处置预案，切实防范“五一”假期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。

十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责任落实

各地联防联控机制要根据通知要求做好任务分解，明确责任落实单位，压实属地责任、部门责任、单位责任、个人责任。要围绕疫情防控具体要求，分析研判本地区、本行业疫情形势和风险隐患，因地制宜、因时制宜完善疫情防控措施。各部门、各单位要密切配合，加快推动“健康码”全国一码通行，提高人员通行效率，加强值班值守，充分调动各行各业和全社会力量参与防控工作。要加强舆论宣传，引导出游群众遵守疫情防控要求，自觉配合防控工作，做到戴口罩、勤洗手、防聚集，养成“一米线”好习惯，积极配合疫苗接种。

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

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

（代 章）

2021年4月27日